

泰康福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
基金中基金（FOF）
2021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1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7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为 2021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泰康福泰平衡养老三年持有混合(FOF)
交易代码	01123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4 月 2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94,363,415.03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目标风险策略，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优选各类型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构建组合，力争获取超越业绩基准的收益，实现养老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目标风险策略，为目标风险系列中相对平衡的产品，结合基金管理人研发的投资决策体系，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对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进行战术调整，力争通过基金管理人的主动配置把握各大类资产中长期趋势波动带来的 Beta 收益，获取更优异的风险调整回报。基金管理人将对全市场的主动型基金和被动型基金进行业绩分析、组合分析、费率比较、流动性比较等，权衡主动型基金和被动型基金的相对优势，在权益类、固收类和商品类的内部确定主动和被动的配置比例，并进行动态调整。对于主动管理型基金，基金管理人创立了“以基金经理为核心”的研究体系，覆盖全市场各种风格的基金经理和基金产品，力争通过投资优质的主动型基金获取超越业绩基准的 alpha 收益；在被动指数型基金的筛选上，本基金将首先结合基金管理人对市场结构走势的判断，将

	适合当前市场的、已开发成基金的指数产品筛选出来，通过综合比较来选择优质的指数基金进行投资。股票投资上，本 FOF 在股票基本面研究的基础上，同时考虑投资者情绪、认知等决策因素的影响，将影响上市公司基本面和股价的增长类因素、估值类因素、盈利类因素、财务风险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精选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上市公司，进行股票的选择与组合优化。同时，本基金基于流动性管理及策略性投资的需要，投资于债券资产。债券投资策略包括：久期管理策略；期限结构配置策略；骑乘策略；息差策略；信用策略；个券精选策略；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中债新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45%+金融机构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货币型基金中基金、债券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中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中基金。
基金管理人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 年 4 月 28 日 — 2021 年 6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404,563.39
2. 本期利润	23,989,453.2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19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18,352,868.2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21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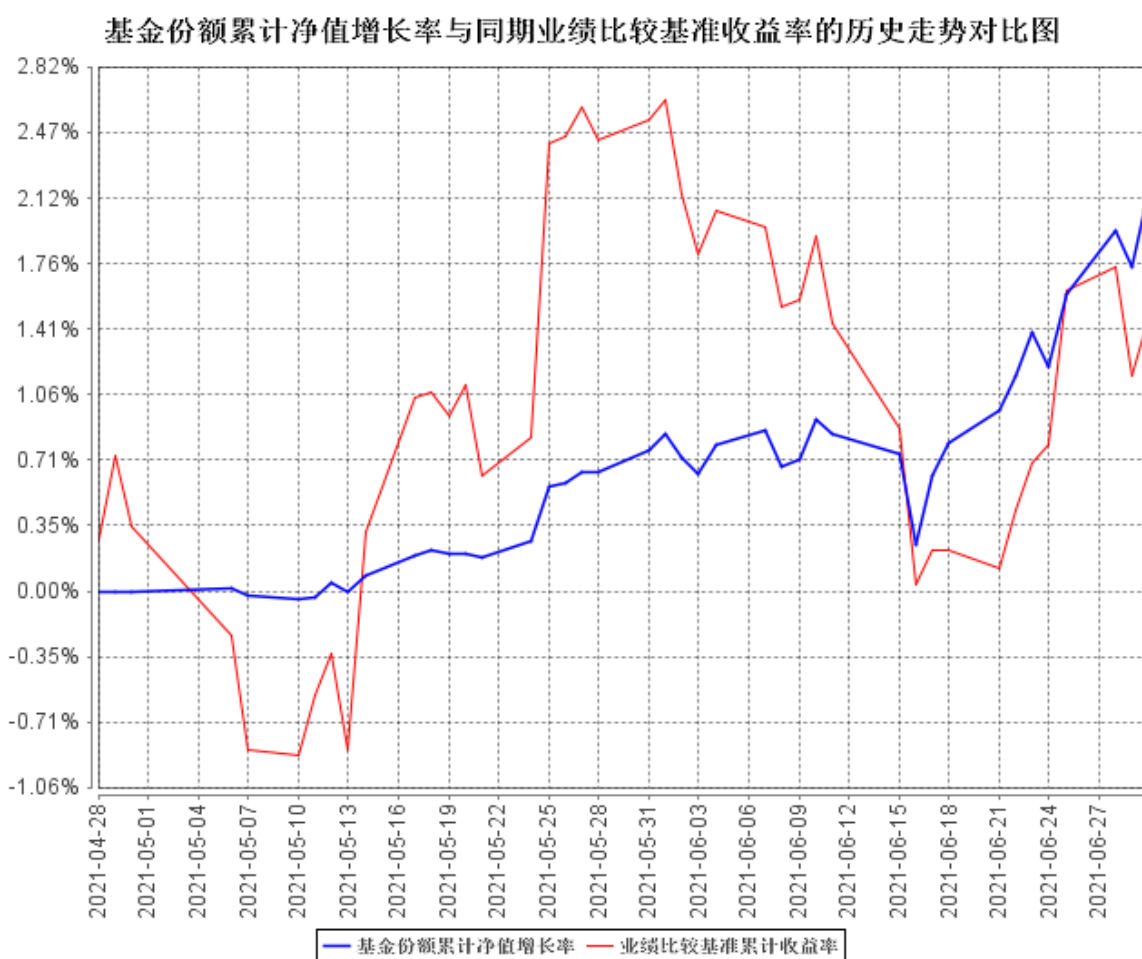
（3）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4 月 28 日，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满一年。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19%	0.17%	1.50%	0.48%	0.69%	-0.3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04 月 28 日生效,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满一年。

2、按照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 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未过建仓期。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潘漪	本基金基金经理、公募事业部 FOF 及多资产配置部负责人	2021 年 4 月 28 日	-	15	潘漪于 2018 年 3 月加入泰康资产，现任公募事业部 FOF 及多资产配置部负责人、基金投资执行总监。2006 年至 2008 年在瑞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部研究员，2008 年至 2009 年在金元比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研究部研究员，2009 年至 2011 年在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基金投资部研究员，2011 年至 2018 年在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管理部高级投资经理。2020 年 4 月 13 日至今担任泰康睿福优选配置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2021 年 4 月 28 日至今担任泰康福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2021 年 6 月 29 日至今担任泰康福泽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

注：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表中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相关公告中披露的日期。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出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并严格执行。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各投资组合按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独立决策，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异常交易的监控与报告制度，对异常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控。报告期内，没有出现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整体而言是一个流动性较为充裕的市场。在固收领域，中国的 10 年期国债收益率最低下探至 3.04，美债也下行至 1.45 附近，之后两者都进入窄幅震荡。在权益领域，二季度的核心词是结构分化，沪深 300 以震荡为主，而创业板单边上涨，涨幅达到 26%，新能源、半导体和创新药是领涨板块；美股在疫情后取得了连续第五个季度的正回报，三大股指均创新高。在商品领域，油价上行至 75 左右，铜、铁矿石等在大幅上行后有所回落。

公募基金在二季度也取得了不错的回报，偏股基金指数上涨 13%，债券基金指数上涨 1%。基金发行显著回暖，尤其是权益类基金。偏股基金内部收益分化十分剧烈，配置医药、科技和新能源的基金大部分净值创出新高，配置中游制造和低估值板块的基金则表现较弱。在较高估值和流动性相对稳定的背景下，市场的主要逻辑体现为对中短期景气度的追逐。我们观察到，今年以来一批规模较小、投资策略灵活、擅长景气度轮动的基金契合了当下的市场风格，取得了丰厚的回报。反之，规模庞大的基金，在选股难度、调仓灵活度上受到较大限制。

福泰自 4 月底成立以来，面对结构上快速上涨的市场，采取了较为缓慢的建仓策略。尽管这

是一个三年持有期的产品，我们还是希望能够利用好建仓期，逐步完成建仓。由于我们对股市较高估值的警惕，和对福泰长期复合回报的考虑，我们希望尽可能在 6 个月的建仓期内寻找到较低的成本位，这是一件需要耐心的事情。在子基金的选择上，权益基金方面，福泰在成长和低估值风格上的配置相对均衡；债券基金方面，主要选择以获取票息为主的稳健策略的基金。

在接下来的三季度，有两方面的重点工作。首先，紧密跟踪流动性的边际变化，包括美联储 Taper 的时间节奏，更重要的是国内下半年的经济走势以及相应的货币政策。目前来看，国内主动大幅紧缩货币的可能性是比较低的，主要风险点还是在海外。其次，发掘新生代的优秀基金经理。规模是很多投资模式无法克服的障碍，随着过去三年公募基金的大发展，很多优秀的基金经理已经接近或到达了管理规模的边界。作为 FOF 投资人，我们需要在基金经理们崭露头角的比较早期，甄别出具备长远潜力的明日之星，这也是 FOF 的超额收益的重要来源之一。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泰康福泰平衡养老 FOF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219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1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1.5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830,690,420.71	73.58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0	17.72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8,244,410.96	8.70
8	其他资产	42,764.72	0.00
9	合计	1,128,977,596.39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港股。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港股。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 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况，在报告编制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925.5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9,839.18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42,764.72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1、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2、报告期内没有需说明的证券投资决策程序。

§ 6 基金中基金

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是否属于基金管理人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的基金
1	003078	泰康安惠纯债债券A	契约型开放式	196,953,257.64	211,074,806.21	18.87	是
2	002245	泰康稳健增利债券A	契约型开放式	168,090,294.87	211,003,747.15	18.87	是
3	100018	富国天利增长债券	契约型开放式	52,766,352.93	70,326,995.19	6.29	否
4	006257	信达澳银先进智造股票	契约型开放式	13,563,032.74	37,473,303.16	3.35	否
5	000529	广发竞争优势混合A	契约型开放式	7,524,959.67	35,506,522.20	3.17	否
6	006408	添富消费升级混合	契约型开放式	11,982,297.80	35,301,047.55	3.16	否
7	161903	万家行业优选混合(LOF)	契约型开放式	11,317,522.38	24,566,945.83	2.20	否
8	540003	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A	契约型开放式	5,380,965.19	23,928,614.10	2.14	否

9	000263	工银信息产业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4,950,507.19	23,673,325.38	2.12	否
10	290011	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	契约型开放式	5,100,626.01	23,672,005.31	2.12	否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 2021年4月28日 — 2021年6月30日	其中：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20,330.00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707,746.99	484,873.68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145,988.30	6,293.21
-	-	-

(1)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和计算方法计算得出。根据本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基金财产中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份额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本基金基金财产中投资于本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其他基金份额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

(2)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管理费，基金托管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托管费。基金管理人运用本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其他基金的（ETF除外），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计入基金资产的赎回费用除外）、销售服务等销售费用，其中申购费、赎回费在实际申购、赎回时按上述规定执行，销售服务费由本基金管理人从被投资基金收取后返还至本基金基金资产。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报告期内，本基金持有的基金未发生重大影响事件。

§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年4月28日）基金份额总额	1,094,363,415.03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94,363,415.03

注：（1）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2）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1年4月28日，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满一年。

§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发生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情况。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中国证监会准予泰康福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FOF) 注册的文件;

(二) 《泰康福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FOF) 基金合同》;

(三) 《泰康福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FOF) 招募说明书》;

(四) 《泰康福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FOF) 托管协议》;

(五) 《泰康福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FOF) 产品资料概要》。

10.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通过指定信息披露报纸 (《中国证券报》) 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www.tkfunds.com.cn>) 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http://eid.csrc.gov.cn/fund>) 查阅。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7 月 21 日